

WENMING DE CHUANCHENG

文明的传承

谢宇 主编

WENHUA YU ZIRANYICHAN BOLAN

文明与自然遗产博览 (上)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国家之一，不仅有着辽阔的疆域，众多的人口，也有着复杂、丰富多彩的地理环境。5000多年前，中华民族的祖先就在这片土地上劳动、生息、繁衍；在漫长的岁月里，人类又不断地开发、利用和改造着周围的环境。今天，为了更好地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需要我们每一个人进一步认识我们生活的这片土地，进一步了解我们生存的环境。

第2辑

自然地理科普馆(中国篇)



西安地图出版社

《自然地理科普馆（中国篇）》第2辑

文明的传承——文化与自然 遗产博览（上）

谢宇 主编

西安地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自然地理科普馆. 中国篇. 第2辑/谢宇主编. —西安:
西安地图出版社, 2009.5

ISBN 978-7-80748-413-4

I. 自… II. 谢… III. 自然地理—中国—普及读物
IV. P94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68914号

自然地理科普馆 (中国篇)

第2辑

谢宇/主编

西安地图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市友谊东路334号 邮政编码: 710054)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710毫米×1000毫米 1/16开本 50印张 750千字

2009年7月第1版 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3000

ISBN 978-7-80748-413-4

全套5册定价: 100.00元

目 录

第一章 正确认识自然与文化遗产.....	1
一、世界遗产综述.....	1
二、中国世界遗产综述.....	6
三、中国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	8
四、中国世界遗产的保护与利用.....	9
第二章 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	14
一、文化和自然遗产的定义.....	15
二、文化和自然遗产的国家保护和国际保护.....	15
三、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政府间委员会.....	16
四、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基金.....	19
五、国际援助的条件和安排.....	21
六、教育计划.....	22
七、报告.....	22
八、最后条款.....	22
第三章 北京市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5
一、长城.....	25
二、故宫.....	36
三、周口店北京猿人遗址.....	40
四、颐和园.....	45
五、天坛.....	53

第四章 河北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58
一、承德避暑山庄与周围寺庙.....	58
二、明清皇家陵寝.....	65
第五章 山西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97
一、平遥古城.....	97
二、云岗石窟.....	102
三、五台山.....	108
第六章 吉林省的文化与自然遗产.....	117
中国高句丽王城、王陵及贵族墓葬.....	117
第七章 陕西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127
秦始皇陵.....	127
第八章 甘肃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134
莫高窟.....	134
第九章 山东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140
一、泰山.....	140
二、孔府、孔庙、孔林.....	148
第十章 江苏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155
苏州古典园林.....	155
第十一章 安徽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166
一、皖南古村落.....	166

二、黄山·····	172
第十二章 江西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180
一、庐山风景名胜区·····	180
二、江西三清山·····	187
第十三章 福建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191
一、武夷山·····	191
二、福建土楼·····	197
第十四章 河南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03
一、龙门石窟·····	203
二、安阳殷墟·····	206
第十五章 湖北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14
武当山古建筑群·····	213
第十六章 湖南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20
武陵源风景名胜区·····	220
第十七章 四川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28
一、青城山—都江堰·····	228
二、九寨沟·····	238
三、黄龙·····	246
四、峨眉山—乐山大佛·····	251
五、四川大熊猫栖息地·····	261

第十八章 重庆市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66
大足石刻.....	266
第十九章 云南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75
一、丽江古城.....	276
二、三江并流.....	283
第二十章 西藏自治区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90
西藏布达拉宫.....	290
第二十一章 澳门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298
澳门历史城区.....	298
第二十二章 广东省的自然与文化遗产.....	306
开平碉楼与古村落.....	306
第二十三章 中国南方喀斯特.....	309

第一章



正确认识自然与文化遗产



一、世界遗产综述

1. 世界遗产总述

1972年11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巴黎总部举行的第十七届大会上，通过了《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它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制订和实施的具有广泛和深远影响的国际准则性文件，主要任务是确定和保护世界范围内的自然和文化遗产，并将那些具有突出意义和普遍价值的文物古迹、自然景观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该《公约》确认，世界遗产是属于全人类所有，缔约国有义务向世界提供他们所拥有的、保存完好的、能留给后人的宝贵财富。为更好落实该《公约》的各项规定，1976年成立了

各缔约国政府间的国际合作机构——世界遗产委员会，负责确定遗产项目，对各国申报的文化和自然遗产进行实地考察，管理世界遗产基金和对已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遗产地进行全面监测等，并指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作为世界遗产委员会的秘书处，负责处理和实施该《公约》的日常事务。到2009年6月为止，全世界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世界遗产共890项，随着缔约各国对遗产的不断提名申报和新的世界遗产的不断审批，《世界遗产名录》中的遗产数目将会逐年增加。

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具有明确的内涵和审批标准。世界遗产的评定标准主要依据《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

产公约》第一条和第二条规定。遗产项目要列入《世界遗产目录》，必须经过严格的考核和审批程序。

每年举行一次的世界遗产委员会会议将对申请列入名单的遗产项目进行审批，其主要依据是该委员会此前委托有关专家对各国提名的遗产遗址进行实地考察而提出的评价报告。对各国提名的遗产遗址的考察，主要由该委员会会同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ICOMOS）和世界保护联盟

（IUCN）组织专家进行。ICOMOS总部设在巴黎，成立于1965年，是国际上唯一从事文化遗产保护理论、方法、科学技术的运用与推广的非政府国际机构，有80多个国家会员和4500多名个人会员；IUCN总部设在瑞士日内瓦，成立于1948年，原名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其宗旨是促进和鼓励人类对自然资源的保护与永久利用，成员包括分布在120个国家的官方机构、民间团体、科研和保护机构。两者受世界遗产委员会委托，分别对提名列入《目录》的文化和自然遗产地进行考察并提交评价报告。

文化遗产

《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规定，属于下列各类内容之一

者，可列为文化遗产。

（1）文物：从历史、艺术或科学角度看，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建筑物、雕刻和绘画，具有考古意义的成分或结构，铭文、洞穴、住区及各类文物的综合体；

（2）建筑群：从历史、艺术或科学角度看，因其建筑的形式、同一性及其在景观中的地位，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单独或相互联系的建筑群；

（3）遗址：从历史、美学、人种学或人类学角度看，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人造工程或人与自然的共同杰作以及考古遗址地带。

凡提名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文化遗产项目，必须符合下列一项或几项标准方可获得批准。

（1）代表一种独特的艺术成就，一种创造性的天才杰作；

（2）能在一定时期内或世界某一文化区域内，对建筑艺术、纪念物艺术、城镇规划或景观设计方面的发展产生过巨大的影响；

（3）能为一种已消逝的文明或文化传统提供一种独特的至少是特殊的见证；

（4）可作为一种建筑或建筑群

或景观的杰出范例，展示出人类历史上一个（或几个）重要阶段；

（5）可作为传统的人类居住地或使用地的杰出范例，代表一种（或几种）文化，尤其在不可逆转之变化的影响下变得易于损坏；

（6）与具有显著普遍价值的事件或现行传统或思想或信仰或文学作品有直接或实质的联系。

自然遗产

《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给自然遗产的定义是符合下列规定之一者：

（1）从美学或科学角度看，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由地质和生物结构或这类结构群组成的自然面貌；

（2）从科学或保护角度看，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地质和自然地理结构以及明确划定的濒危动植物物种生态区；

（3）从科学、保护或自然美学角度看，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天然名胜或明确划定的自然地带。

列入《世界遗产目录》的自然遗产项目必须符合下列一项或几项标准并获得批准：

（1）构成代表地球演化史中重要阶段的突出例证；

（2）构成代表进行中的重要地质过程、生物演化过程以及人类与自然环境相互关系的突出例证；

（3）独特、稀有或绝妙的自然现象、地貌或具有罕见自然美景的地带；

（4）尚存的珍稀或濒危动、植物种的栖息地。

文化景观及其他

文化景观这一概念是1992年12月在美国圣菲召开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第16届会议上提出并纳入《世界遗产目录》中的。这样，世界遗产即分为：自然遗产、文化遗产、自然遗产与文化遗产混合体（即双重遗产，我国的泰山、黄山、峨眉山—乐山大佛，武夷山属此）和文化景观。文化景观代表《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第一条所表述的“自然与人类的共同作品”。文化景观的选择应基于它们自身的、突出的、普遍的价值，其明确划定的地理、文化区域的代表性及其体现此类区域的基本而具有独特文化因素的能力。它通常体现持久的土地使用的现代化技术及保持或提高景观的自然价值，保护文化景观有助于保护生物多样性。一般来说，文化

景观有以下类型。

(1) 由人类有意设计和建筑的景观。包括出于美学原因建造的园林和公园景观，它们经常（但并不总是）与宗教或其他纪念性建筑物或建筑群有联系。

(2) 有机进化的景观。它产生于最初始的一种社会、经济、行政以及宗教需要，并通过与周围自然环境相联系或相适应而发展到目前的形式。它又包括两种次类别：一是残遗物景观，代表一种过去某段时间已经完结的进化过程，不管是突发的或是渐进的。它们之所以具有突出、普遍价值，还在于显著特点依然体现在实物上。二是持续性景观，它在当今与传统生活方式相联系的社会中，保持一种积极的社会作用，而且其自身演变过程仍在进行之中，同时又展示了历史上其演变发展的物证。

(3) 关联性文化景观。这类景观列入《世界遗产目录》，以与自然因素、强烈的宗教、艺术或文化相联系为特征，而不是以文化物证为特征。目前，列入《世界遗产目录》的文化景观还不多，庐山风景名胜是我国“世界遗产”中的唯一文化景观。此外，列入《世界遗

产目录》的古迹遗址、自然景观一旦受到某种严重威胁，经过世界遗产委员会调查和审议，可列入《处于危险之中的世界遗产目录》，以待采取紧急抢救措施。

2. 世界遗产的组织设立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宗旨和职责

教科文组织的全称为：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1945年11月在英国伦敦会议上通过了教科文组织的组织法，1946年11月4日正式生效，当时已有20个国家交存了接受书。同年12月成为联合国专门机构。目前有193个成员国及6个准会员（截至2007年10月）。总部设在巴黎。

教科文组织的宗旨是：通过教育、科学及文化来促进各国之间的合作，以增进对正义、法治及联合国宪章所确认的世界人民不分种族、性别、语言、宗教均享有人权与自由的普遍尊重，对世界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

教科文组织的五大职能：

(1) 前瞻性研究。明天的世界需要什么样的教育、科学、文化和传播。

(2) 知识的发展、传播与交流。主要依靠研究、培训和教学。

(3) 制订准则。起草和通过国际文件和法律建议。

(4) 知识和技术。以“技术合作”的形式提供给会员国制订发展政策和计划。

(5) 专门化信息的交流。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组织机构及运作

(1) 教科文组织机构由三个部分组成

大会：由全体会员国组成，是教科文组织的最高权力机构。一般每两年召开一次。教科文组织的计划与预算，按一国一票的原则，由大会投票通过。

执行局：由58个会员国的代表组成，是一个行政机构，为召开大会做准备，并负责大会决议的有效实施。一般每年开会两次。

秘书处：是教科文组织的执行机构，全体工作人员在当选后，在任期六年的总干事的领导下，实施会员国大会通过的计划。

(2) 基本情况

秘书处由1514名国际公务员、专业人员和一般事务人员组成，有近645人在本组织位于世界各地的73个总部的办事处任职。

190个会员国已成立全国委员会，由教育、科学和文化等各界代表组成。

588个非政府组织与教科文组织保持“正式”关系，约1200个非政府组织与本组织开展不定期的合作。

5700所联系学校帮助年轻人树立宽容和加强国际了解的思想。这是一个国际间项目，1953年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办。其宗旨是动员全世界各学校加强教育在促进和平文化、忍让和国家间理解中发挥作用。

6670个教科文组织俱乐部、协会和中心在基层宣传教科文组织的理想和行动。

173个会员国在巴黎设有驻本组织的常驻代表团。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是政府间组织，由21个成员国组成，负责《世界遗产公约》的实施。每年召开一次会议，主要决定哪些遗产可以录入《世界遗产名录》，对已列入名录的世界遗产的保护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委员会内由七名成员构成世界遗产委员会主席团，主席团每年举行两次会议，筹备委员会的工作。

世界遗产委员会承担四项主要任务：

(1) 在挑选录入《世界遗产名录》的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时，负责对世界遗产的定义进行解释。在完成这项任务时，该委员会得到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 (ICOMOS) 和国际自然资源保护联盟 (IUCN) 的帮助。这两个组织仔细审查各缔约国对世界遗产的提名，并针对每一项提名写出评估报告。国际文物保护与修复研究中心 (ICCROM) 也对该委员会提出建议，例如文化遗产方面的培训和文物保护技术的建议。

(2) 审查世界遗产保护状况报告。当遗产得不到恰当地处理和保护时，该委员会会让缔约国采取特别性保

护措施。

(3) 经过与有关缔约国协商，该委员会作出决定把濒危遗产列入《濒危世界遗产名录》。

(4) 管理世界遗产基金。对为保护遗产而申请援助的国家给予技术和财力援助。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设置，又称为“公约执行秘书处”。该中心协助缔约国具体执行《世界遗产公约》，对世界遗产委员会提出建议，执行世界遗产委员会的决定。

二、中国世界遗产综述

中国是一个古老而文明的国家，有着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壮丽的山河。

早在一百多万年至四五十万年，中国大陆就有了古人类的足迹，“元谋人”、“蓝田人”、“北京人”就生活在这块土地上。约公元前21世



“天下第一关”——山海关长城东城门

纪,中国第一个朝代——夏出现了。自此,中国有了文字记载的历史。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结束了战国诸侯割据,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中央集权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秦。此后至上世纪初的2000多年间,中国又经历了汉、魏、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宋、元、明、清等封建王朝。历史嬗变,朝代更迭,历史长河在这块古老的土地上,遗存了极为丰富的名胜古迹,恢弘的古代建筑群,浩如烟海的古文物,为后人考察和研究中国古代的文化与历史,提供了真实的依据。

中国,地处亚洲大陆东部,太平洋西岸,960万平方千米的国土上,自然与地理环境多姿多彩,东西南北风光迥异,山川、江河蕴藏着极为丰富的动植物资源,良好的地理环境造就了无数的天然名胜。

漫长的历史,为中华民族留下了丰厚而珍贵的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它不仅属于中华民族,也是全人类的宝贵财富。

国家一贯重视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及历史城市的保护、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坚持“严格保护,统一管理,合理开发,永续利用”的方

针,并积极支持和参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开展和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的活动。1985年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使中国成为该公约的缔约国之一。截至2009年,中国有38处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城市和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历史名城,先后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批准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文化遗产部分27项:万里长城,故宫,莫高窟,秦始皇陵兵马俑坑,周口店北京人遗址,承德避暑山庄及周围庙宇,孔庙、孔林、孔府,武当山古建筑群,布达拉宫,平遥古城,苏州古典园林,丽江古城,颐和园,天坛,大足石刻,庐山风景名胜区,青城山—都江堰,龙门石窟,皖南古村落,明清皇家陵寝,云冈石窟,高句丽王城、王陵及贵族墓葬,澳门历史城区,中国安阳殷墟,开平碉楼与古村落,福建土楼,五台山。

自然遗产部分7项:武陵源风景名胜区、九寨沟风景名胜区、黄龙风景名胜区、三江并流、四川大熊猫栖息地、中国南方喀斯特、江西三清山。

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4项:泰山、

黄山、峨眉山—乐山大佛、武夷山。

目前这些文化和自然遗产有不断受到破坏的威胁，一方面因年久腐变所致，同时变化中的社会和经济条件使情况恶化，造成更加难以避免的损害或破坏。这是中国和全世界正在共同经受的困扰。

为了倍加珍惜维护中国的世界遗产，并遵照《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实施指南的条令：凡世界遗产地均应设置世界遗产标志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徽志以及适当文字说明的世界遗产标牌。1998年，建设部、国家文物局和中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委会专门审查通过了“中国世界遗产标牌图案”，由蓝色线条勾勒出的代表大自然的圆形与人类创造的形状方形相系相连的图案，加上“世界遗产”中英法文字样，成为“中国世界遗产”的标志。



紫禁城中最宏伟的门楼——午门

三、中国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

中华民族历史源远流长，华夏大地遍布文化遗产。如何保护和利用好历史文化遗产，促进社会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这是我们应该认真探讨的问题。

1. 要有过硬的措施

一是要建立和完善保护文化遗产的法律体系；二是各级政府要把保护人类文化遗产同环境保护、生态保护、经济发展的整体规划结合起来，根据各自历史和自然环境的实际状况，对每一处文化遗产都要制订出相应的保护措施，规范保护程序，建立和健全保护机构，落实保护责任制，促使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健康有序地进行；三是各级政府要加大对保护文化遗产的资金投入；四是要充分利用现代科学技术手段；五是要切实加强无形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

2. 必须合法、合理、科学

文化遗产具有“不可再生”的属性，因此，利用历史

文化遗产必须做到合法、合理、科学。其一，利用文化遗产必须合法。任何单位或个人，都必须在法律的框架范围内开展利用文化遗产的活动。坚决反对打着发展经济的幌子，置国家法律于不顾，破坏文化遗产的行为。其二，利用文化遗产必须合理。

“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是文物保护的原则，也是一切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原则。我们不能把目光局限在旅游业的开发上，应广开思路，充分发挥历史文化遗产的价值。其三，利用文化遗产必须科学。历史文化遗产本身储存着大量的信息，但对这种信息及其价值的认识不是一次能够完成的，随着研究的深入，科学技术不断发展所提供的技术手段的进步，对历史文化遗产价值的认识也会越来越深化。

3. 正确处理好保护和利用的关系

我们在保护和利用文化遗产上必须处理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关系。一是要处理好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关系。任何人对资源的占有和利用都不能采取掠夺的、破坏的方式，不能只顾眼前利益，只顾自己的生存和发展条件，有意或无意地剥夺后人对资源的享用权，要采取可持续发展的思

路。二是要处理好经济建设与遗产保护的关系。三是要处理好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关系。任何地方都不能把文化遗产当做一般的经济资源进行开发，把经济效益视为唯一目的，不能只顾赚钱而不顾它的社会功能、社会效益。

四、中国世界遗产的保护与利用

世界遗产是具有突出意义和普遍价值的文化和自然资源，是全人类共同的宝贵财富。我国自1985年全国人大正式批准加入联合国《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后，各地发掘和整理民族及地方文化，开发自然资源申报世界遗产的积极性空前高涨，申报世界遗产的活动得到全社会的普遍关注和积极响应。

1. 需重视的问题

中国的世界遗产地事业虽然起步晚，但发展的速度却相当快。然而不可否认的是，在发展过程中，出现了一些无序和有悖于初衷的现象，有些问题还相当严重，这应引起我们的高度关注和深深思考。

(1) 重申报、轻管理

世界遗产是我国历史文化和壮

丽山河的杰出代表，堪称精品中的精品。加入《世界遗产名录》，不仅是对世界遗产地珍稀资源的价值确认，体现出一种崇高荣誉感，而且，世界遗产的品牌效应及其特殊资源凸显出的垄断经营的价值内涵，还会为地方带来巨大的社会与经济效益。这种名利兼得的心态，无疑是一些地方热衷申报的原始吸引力和最直接的驱动力。因此，申报时齐心协力、千方百计地努力，把加入遗产名录作为终极目标，而对加入遗产名录后，如何更好地保护、管理世界遗产，并没有做认真详尽的思考和准备，而且只是着力于日常的大量的基础性工作，暴露出一种重政绩，急于甚至盲目开发利用的功利心态。

（2）开发利用与保护管理

一些地方追求经济利益和眼前利益，无不把开发利用遗产资源作为带动地方经济发展最有效、最直接的途径。而正常的保护管理措施却往往与思想不解放等同起来成为众矢之的。因而在开发利用上往往表现出程度不同的过度行为，不是为保护而开发，而是为利用而开发。伴随着遗产资源的过度开发与掠夺性索取，结果总是以遗产地生态环境失衡、历史真实性

与风貌完整性消失等为代价，来换取地方经济一时的发展和繁荣。

（3）多元化、多层次的管理

中国的世界遗产地是在国家的指导下，依托地方区域且以地方为主而建立。故其管理体制也是以适应地方经济发展的格局和状况而设，以地方管理为主导，呈现出多元化和多层次。虽然较能体现各自特色，但没完整、准确地体现国家利益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各地在实践中花费代价获取的经验与教训、有益的信息等难以沟通互享，发展中的一些通病却在各地共演或不断重演。

（4）缺乏有效的统一协调管理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环境下，因缺乏对遗产资源保护与管理统一的行为规范和有效的财力支持，各世界遗产地呈现出或对遗产资源保护难以强化，或对资源保护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无奈和尴尬。

（5）公众缺乏对遗产的准确理解

当前，社会各界尤其是公众，对世界遗产地的认知主要停留在概念上，而对世界遗产的实质内涵了解不多。公众对遗产资源的保护意识虽已初步形成，但对具体措施却少有关注，甚至对一些过度开发行为仍听之